

债券代码：175754.SH

债券简称：21浦房01

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2021年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票面利率下调的
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使用的票面利率：3.75%
- 拟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2.72%（以最终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为准，最终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为票面利率调整公告前一交易日收盘后“21浦房01”的到期中债估值）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4年3月5日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103 个基点，即 2024 年 3 月 5 日至 2026 年 3 月 4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拟调整为 2.72%（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次债券票面利率调整幅度请以发行人将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

幅度的公告为准，最终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为票面利率调整公告前一交易日收盘后“21 浦房 01”的到期中债估值。

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21 浦房 01

3、债券代码：175754.SH

4、发行人：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人民币 18 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债券，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簿记建档结果确定，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为 3.75%。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5 日至 2026 年 3 月 4 日，若投资者选择回售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5 日至 2024 年 3 月 4 日。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3 月 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的 3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3 年（2021 年 3 月 5 日至 2024 年 3 月 4 日）票面利率为 3.75%。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拟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拟调整为 2.72%，并在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5 年（2024 年 3 月 5 日至 2026 年 3 月 4 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本次债券票面利率调整幅度请以发行人将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为准，最终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为票面利率调整公告前一交易日收盘后“21 浦房 01”的到期中债估值。

三、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适当性情况

本公告中公司拟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与《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票面利率下调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中披露的拟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一致，第一次提示性公告披露后未有投资者针对本次票面利率调整事项提出诉求。本期债券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与同地区同行业同资信主体一级市场新发利率或者二级市场收益率相比，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定价公允、不存在违背诚信原则情况，合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向城路 58 号 25--26 楼

联系人：周雅丽、蒋震

联系电话：021-68406840

联系邮箱：jiangzhen@pudong-house.com.cn

2、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刘泽真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联系邮箱：liuzezhen@gtjas.com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人：曹伊楠

联系电话：021-68606251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票面利率下调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26 日